

科发路（十二号路-塘明路）项目地块 1 土壤污染状况 初步调查报告

1、项目概况

科发路（十二号路-塘明路）项目地块 1（下称“项目地块”）位于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家社区科农路与塘兴路交汇处西南侧，总占地面积为 4805.32 平方米。

项目地块地理位置详见图 1。



图 1 地块地理位置示意图

2、场地使用历史及现状

根据现场踏勘、资料收集及人员访谈，项目地块历史仅存在金鼎宝五金制品（深圳）有限公司一家企业。项目地块及相邻地块历史上未曾进驻过重点行业企业和土壤重点监管企业，无从事过有色金属矿采选、有色金属冶炼、石油加工、化工、焦化、电镀、制革、印染、医药制造、铅酸蓄电池制造、废旧电子拆解和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使用等生产经营活动，也无从事过污水处理、垃圾填埋、火力发电、燃气生产和供应、垃圾焚烧、危险废物及污泥处理处置等活动。

通过现场踏勘，项目地块原有建构筑物均已拆除，现已建设为电车 E 站充电站。

3、场地未来规划

项目地块用地规划为公共设施用地，将作为电车 E 站充电站用地使用。

4、开展场地调查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8 年 8 月 1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2019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中的第五十九条“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的，变更前应当按照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因此项目责任单位需委托具有相关专业技术能力的机构组织开展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并形成调查评估报告，并将调查评估报告报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光明管理局进行备案。为此，项目责任单位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办事处于 2021 年 8 月委托深圳市华太检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太检测”）对科发路（十二号路-塘明路）项目地块 1 开展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工作。

5、调查结果

从土壤环境质量的角度，该项目地块不属于污染地块，无需进行第二阶段场地环境调查，也不需要开展土壤环境详细调查和风险评估。